

保定市满城区人大常委会（决议）

满人常（2020）20号



保定市满城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调整2020年政府新增债务预算的 决议

（2020年9月10日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）

保定市满城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听取并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钱国伟同志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《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2020年政府新增债务预算的报告》，会议同意这个报告，决定批准调整2020年政府新增债务预算。